

2023 年度衔接资金项目库区级公示

(第二批)

现将拟纳入2023年度区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的项目予以公示，公示期为10天（2023年4月7日至2023年4月16日）。

公告单位：罗庄区乡村振兴局

监督电话：12317、05398270720

通讯地址及电子邮箱：

罗庄区教育巷国防教育中心5楼 lzfpkfb@ly.shandong.cn

附件：拟纳入区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的项目（第二批）

